2023年度连云港市园林式居住区和园林式单位名单公示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各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城〔2022〕2号）、《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江苏省城市居住区和单位绿化标准》，我局组织开展了2023年连云港市园林式居住区（单位）认定工作。经各县区初审和市专家组核验资料、现场抽查，评选出市级园林式居住区51个、园林式单位23个（见附件），现将评选结果公示，公示时间：2023年12月13日-2023年12月20日。

监督电话：市住建局机关党委0518-85519087

市住建局绿化处0518-85415320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2月13日

附件

2023年度连云港市园林式居住区

和园林式单位名单

1. 园林式居住区

1.海州区（22个）

海州大院、嘉富·香桂园、桃李江山苑小区、凤祥铭居、东方瑞园、港利·锦绣江南、四季金辉（一期）、四季金辉（二期）、碧桂园·凤凰源著、凤凰国际城（一期）、凤凰国际城（二期）、东瑞花园、苍梧家苑、苍梧新华苑、易居公馆、明珠皇冠花园小区、香溢江南、御景龙湾、世纪凤凰城、云顶华庭、万象·后街福景苑、港城一品

1. 赣榆区（7个）

紫宸西苑小区、易居学府、富山·东城海岸、易居易墅、观澜金海湾、碧桂园·豪园、尚都天璞小区

1. 连云区（2个）

万润·星河国际（一期）、永泰西墅海岸（二期）

1. 开发区（1个）

郡望府小区

1. 徐圩新区（1个）

方洋人才公寓

1. 东海县（4个）

港利锦绣江南小区、中民香江府、康泰学府、美麟峰景小区

1. 灌云县（10个）

珠江和院、恒仁·嘉天下北区、万达广场泰达城·玥府、尚都悦荣府、尚都明悦府、尚都绿城、尚都滟澜山、易居公馆、书香学府、书香湖畔小区

1. 灌南县（4个）

港利·上城府邸小区、泰瑞南苑小区、鑫源一品小区、观澜书苑小区

1. 园林式单位
2. 市直单位（9个）

连云港花果山机场、花果山国际酒店、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六研究所、江苏海洋大学、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中共连云港市委党校、连云港市临洪水利工程管理处

1. 赣榆区（9个）

赣榆区机关事务服务站中心、青口中心小学、赣榆经济开发区小学、塔山中心小学、赣榆海洋经济开发区小学、赣榆海洋幼儿园、连云港市和安中学选青校区、连云港市和安小学选青校区、赣榆高级中学开发区校区

1. 连云区（1个）

连云港海滨疗养院

1. 东海县（1个）

东海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 灌南县（3个）

灌南县硕项湖自来水有限公司、连云港市盐灌船闸管理所、田楼镇人民政府